证券代码: 300297

证券简称: *ST蓝盾

公告编号: 2023-060

债券简称: 蓝盾转债

债券代码: 123015

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称"公司")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4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,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3日以邮件方式送达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,实到3名,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、有效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文浩先生主持。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公司 2022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:

《公司 2022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:

《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:

经审核,与会监事一致认为,公司董事会编制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

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且四川华信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,并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,监事会表示认可。

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4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:

因公司 2022 年度净利润为负数,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,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:不派发现金红利,不送红股,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与会监事一致认为,本次利润分配符合《公司章程》、股东回报规划及相关 法律法规的要求,符合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,对公司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,未损 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,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5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公司 2022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〉的议案》:

《公司 2022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6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公司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;

《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7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〉的议案》:

与会监事一致认为,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。

《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8. 审议通过了《监事会关于对〈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 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〉的意见》:

四川华信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,并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。《公司2022年年度审计报告》及《监事会关于对〈董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〉的意见》等文件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监事会对于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意见无异议。监事会将继续积极履行监督职责,持续关注公司相关措施的推进工作,同时督促公司依法规范运作,维护投资者的利益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9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:

根据四川华信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截止2022年12月31日,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4,199,644,566.13元,未弥补亏损金额为-4,199,644,566.13元,实收股本总额1,249,903,788元,未弥补的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。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10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》。

公司本次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程序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公开发行证券

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等相关规定。 因此,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并进行追溯调整。

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暨追溯调整的公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